

国外社会科学

著作提要

13

语 言 学



国外社会科学著作提要 第十三辑(一九八二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情报研究所

《国外社会科学著作提要》编辑部 编辑、发行
(北京建内大街5号)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出版社
太阳宫印刷厂 印刷

北京市期刊登记证第839号 内部发行 定价：0.60元



国外社会学译丛

著作提要

第十三辑（语言学）

目 录

语言学的历史和现状

- (捷) J·伏特:《马克思和恩格斯对斯拉夫学的兴趣》 (1)
- (苏) A·B·杰斯尼茨卡娅等主编:《语言学学说史:古代世界》 (3)
- (法) Cl·诺尔曼:《索绪尔和索绪尔以前的语言学》 (7)
- (苏) A·Д·什维伊采:《二十一—三十年代苏联语言学中语言社会分化的若干理论问题》 (11)
- (罗) 约尔丹主编:《罗马尼亚语言学史》 (13)
- (波) 乌尔班西卡·斯·奥蕃拉克等编:《波兰语言学百科全书》 (16)
- 《有关古印度语言学史的文章》 (17)
- 《关于文艺复兴时代意大利语言学的论文》 ... (20)

- (德) C·克特克内希特主编:《现代语言学的基本概念和流派》 (22)
- (西德) P·芬脱:《语言学理论原理:语言学的经验与论证》 (24)

理论问题和具体方法

- (美) C·M·布斯特支:《语言学理论和语言描写》 (28)
- (英) R·哈里斯:《交际与语言》 (30)
- (苏) IO·B·罗日杰斯特文斯基:《普通语文学引论》 (31)
- (苏) A·A·阿基申娜:《完整语段的结构》 (37)
- (德) E·阿格里希:《语段结构、语段分析、信息核心》 (42)
- J·S·佩德菲编:《语段与语言:语段语言学的基本问题》 (44)
- (美) J·E·皮尔斯:《英语实际上起什么作用》 (50)

乔姆斯基著作介绍

- (美) N·乔姆斯基:《句法理论的若干问题》 (55)
- (美) N·乔姆斯基:《语言与心智》 (64)
- (美) N·乔姆斯基:《对语言问题的思考》 (72)
- (美) N·乔姆斯基:《关于形式和语义解释的问题》 (82)
- (美) N·乔姆斯基:《生成语法》 (88)
- (美) N·乔姆斯基:《句法理论中的原则和参数》 (96)

- (美) N · 乔姆斯基: 《制约论》 (103)
 (美) N · 乔姆斯基: 《规则与表达》 (111)
 (美) N · 乔姆斯基: 《论形式和功能的表达》 (121)
 (苏) B · 卡谢维奇: 《转换生成语法》 (129)
 (美) B · 英格兰德: 《乔姆斯基语法分类图解》 (135)

社会语言学

- (苏) A · Д · 施魏策尔: 《社会语言学》 (145)
 (西德) 施利本 · 兰格: 《社会语言学导论》 (147)
 (意) G · 克莱因: 《社会语言学: 美、英、西德诸国的研究方向》 (151)
 《语言学, 社会语言学和社会学》 (153)
 (英) J · F · 沃尔沃克: 《语言与人群》 (156)
 (苏) И · К · 别洛杰德等: 《现代大众政治情报, 大众语言》 (159)
 (英) O · K · 加尼卡等编: 《语言、儿童和社会: 社会因素对儿童交际能力发展的影响》 (162)
 (美) E · 格雷杰逊等: 《语言、性别和性: 差别有意义吗?》 (165)
 (苏) M · A · 奥丽科娃: 《现代英语中的呼语》 (166)
 (苏) B · Г · 科斯托马罗夫主编: 《俄语在世界各国(文集)》 (169)
 (法) A · 索瓦热奥: 《昨天的法语还是明天的法语》 (172)
 (西德) H · 克洛斯等: 《作为美国一种本族语的德语》 (176)

词 典 学

- (捷) L·兹古施塔:《词典学概论》 (178)
(日) 出口一雄:《辞书种种》 (188)

外语教学问题

- (英) J·P·B·艾伦等:《爱丁堡应用语言学教程》... (191)
(加) W·F·麦基:《语言教学的分析》 (196)
(苏) T·И·卡皮托诺娃等:《教外国人学俄语的
现代教学方法》 (201)

汉语研究

- (苏) M·B·索弗罗诺夫:《汉语和中国社会》 (209)
(澳) B·杭格编:《汉语的使用》(当代中国文集
第13集) (212)
(苏) C·Б·基申斯基:《汉语语文学(语言统
计学)》 (214)
(苏) B·И·戈列洛夫:《现代汉语修辞学》 (216)
-

本辑因故延期出版，谨致歉意。

《国外社会科学著作提要》编辑部

语言学的历史和现状

(捷) J·彼特:

《马克思和恩格斯对斯拉夫学的兴趣》

(布拉格, 1979年, 共125页)

扬·彼特是语文科学博士、副教授、布拉格捷克斯洛伐克科学院捷克语研究所所长、普通语言学和斯拉夫学专家。

学习一系列斯拉夫语言是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斯拉夫教育的不可分离的一部分。恩格斯不仅实践上掌握数种斯拉夫语言,而且对斯拉夫语言学颇感兴趣。恩格斯曾一度(十九世纪五十年代)打算写一部斯拉夫比较语法,很少有人知道这一情况。他花了几几年时间阅读了专门文献,从理论角度对斯拉夫语进行研究并关注当时在奥地利兴起的斯拉夫学的研究成果。他对И·多勃罗夫斯基、П·И·沙法利克、Б·科皮塔尔、Ф·米克洛希奇等人的著作给以高度评价。本书作者对获得的材料进行分析,证明恩格斯曾有可能阅读当时斯拉夫学家的某些著作并且对奥地利帝国出版的斯拉夫文献很熟悉。这些文献帮助他解决了一些复杂的民族问题并对这些问题始终不渝地采取革命立场。

恩格斯对斯拉夫国家的文学了解得少一些。他和马克思一样,读得最多的是描写俄国社会过程的俄罗斯文学。他非常喜爱南斯拉夫的英雄歌曲,对民族复兴时期的捷克文学和保

加利亚的民歌也相当注意。

恩格斯在1848年的著作中用了第一个斯拉夫语词（波兰词szlachcic），一年后用了二个保加利亚语词dodore chrisztian。据此，我们尚不能确认他当时是在学习斯拉夫语言。实际材料证实，1850年末他才开始学习俄语，然后又学习塞尔维亚克罗特语、捷克语、波兰语以及其他斯拉夫语言。在以后的年代直至逝世，他主要是通过阅读书报来不断加深这些语言的知识。八十年代，由于斯拉夫国家工人运动的发展，他学习了捷克语、波兰语和保加利亚语，继续提高俄语和塞尔维亚克罗特语的知识。恩格斯和斯拉夫国家工人运动的代表联系密切，支持他们的社会和民族斗争。

恩格斯对斯拉夫语言学的兴趣并未使他取得象他在日耳曼语言学领域进行的科学的研究活动所取得的那样重要的成果。恩格斯非常熟悉这方面的问题，这就使他在广泛研究印欧语言学问题时利用斯拉夫语言材料，解决了斯拉夫人（特别是其东方分支）的民族组织的一些复杂问题。他对斯拉夫人的古老家乡及其居住中欧等问题的解释，同现代西欧的斯拉夫学的解释相同。书中指出，有关恩格斯曾开始撰写斯拉夫语比较语法之事提供不出任何确切情况。这部著作（哪怕是只有某些章节保留下来）本应是对这门学科进一步发展的巨大贡献。

保存下来的材料证明，恩格斯很快就掌握了俄语，在七十八十年代他阅读了许多俄文的政治经济学书籍和文艺作品。此外，恩格斯还收集了有关资料，以便在修订《资本论》第二、第三卷时使用。为此，他在生命的最后几年便开始学习古斯拉夫语和塞尔维亚克罗特语，大概还掌握了波兰语的基础。马克思和恩格斯之所以对斯拉夫语言和文化有兴趣，是

由于当时需要认真研究一些斯拉夫国家的政治和社会情况。

作者力图说明马克思和恩格斯对斯拉夫语言（或者是对斯拉夫的文学作品和民间文学作品）发生兴趣的前提。这种兴趣之所以产生是因为当时越来越需要全面了解斯拉夫国家的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等情况，并在此基础上确定斯拉夫民族在争取实现无产阶级革命的斗争中起过和将要起的作用。

本文摘自捷克斯洛伐克社会主义共和国科学院基础图书馆

科学情报中心提供

（苏联《国外社会科学文摘（语言学类）》

1980年第1期 王文干译 国琦校）

（苏）A·B·杰斯尼茨卡娅等主编：

《语言学学说史：古代世界》

（列宁格勒，科学出版社，1980年，共258页）

这本书共分两个部分和一个前言。C·丘·卡萨涅尔松在前言中指出，近来对语言学史的兴趣不断增长是由于语言学史和理论语言学之间存在着特殊的相互关系。“就其实质来说，语言理论就是排除了主观因素的种种表现并按照客观的原则加以系统化的语言学史；另一方面，语言学史也是语言理论的体现和改编……”。批判地认识传统是理论发展的源泉之一。

该书第一部分论述的是古代东方语言学的发展情况。前四章分析了近东各民族（埃及、巴比伦、赫梯和腓尼基）语言学知识的萌芽（作者是H·C·佩德罗夫斯基、И·М·季亚科诺夫、Вяч·Вс·伊凡诺夫、И·И·希弗曼）。作者指出，语言

知识的产生是由于实际的需要，首先与文学的产生和发展有连带关系。在使用多种语言条件下（如赫梯王国、美索不达米亚、乌加利特），语言知识的发展别特迅速。其中巴比伦的语文学取得的成就最为显著，这与使用苏麦尔语和阿卡德语两种语言的特殊条件有关。巴比伦司书用的教科书不仅有两种语言的词汇表和正字法手册，有的教科书还附有静词和动词的词形变化表。在这类书中还有表示单复数、格、动词体的术语。腓尼基人的文字准字母表体系是创立字母表的基础，这是腓尼基人的重大成就。

T·E·卡杰宁、B·И·鲁达在《古印度语言学知识》一章中指出，印度语言学产生于祭司中间，最初与语言魔术业务有关，尔后是解释吠陀赞歌的需要。由于吠陀语同活的语言的差别日益增大，这就要求建立专门的释义学科。当时，由于诵读经文的实际需要，语音学已发展到很高的水平。根据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对语音进行了分类。

作者强调，大约公元前五世纪，波尼尼在婆罗门丰富的语言学和语言创造传统基础上撰写的《语法》，占有特殊的地位，因为该书的宗旨不是注释经文的特殊点，而是确定规范。

波尼尼的著作主要是研究词法和词法语音，但其句法内容“比表面上所看到的要丰富得多”。

以后的印度语法学家的工作基本上是解释波尼尼的著作（如卡基亚扬、帕坦贾利），或是发展他的著作（如昌德拉戈明的佛教语法，瓦拉鲁恰对巴罗克特语的描写）。

第一部分的最后一章论述的是公元前十世纪至公元十世纪的中国语言学（C·E·雅洪托夫著）。作者强调，中国古典语言学是世界语言学史中少有的独立的传统之一。这个传统是在结构上与欧洲语言有很大区别的语言的基础上形成的。

古代和中世纪的中国语言学由三个部分组成：训诂（词的注释）、文学研究和音韵。中国古代哲学各学派对语言符号与被表示者之间的关系问题各持己见。儒家和法家认为，名称与被表示者有密不可分的联系并与被表示者相适应（由此产生“正名说”）；道家认为，词和事物的联系是任意的。公元前三世纪，荀况综合上述两种观点，提出名称是约定俗成的。

在此期间，中国的辞书编纂有很大发展，编纂了各种专用辞典和通用的汉语辞典。音韵学的研究与作诗法和作诗有密切关系（编写了韵书）。公元十世纪末，编制了第一批音韵表。这些表“全面描绘了汉语的整个音位系统，其中包括声母、韵母、介音、声调等”。

该书第二部分介绍了古希腊罗马世界的语言学。在前四章，И·А·别莱姆吉尔详尽地分析了公元前五世纪至一世纪古希腊哲学领域中对语言认识的发展。

柏拉图的作品在语言学思想史中占重要地位的是《克拉提勒》对话。作者不同意这种观点：《克拉提勒》没有一个值得赞同的大纲，它仅表明柏拉图时代的语言分析方法的缺陷。柏拉图在“对话中”，就词的形式同词的意义间的关系问题，提出了明确的观点。这种观点与柏拉图世界观的基础息息相关。柏拉图认为，名称就是模仿，是被称呼事物的类似物。它们之间存在着联系，但不是直接的联系，因此，名称和事物之间不可能完全相符合。

在希腊科学中，亚里斯多德首先系统地论述了语言的语言和语法结构的知识。他不仅根据音响特征，还根据发音特征，对言语的语音进行了分类。此外，亚里斯多德还把词划分为实词类和虚词类，并在确定语法范畴方面作了初步尝试。他对词汇和语法的多义性的观察具有重大意义。

亚里斯多德批驳了在词和被命名的事物之间存在着自然联系的观点。他的这一见解说明了为什么同一事物在不同的语言中的称呼不一样。他还认为，不同语言中的词仅仅是发音不同，但其语义方面却是相等的，因为词义本身并不包括语言中的特殊的东西。

在希腊化时代，斯多噶和伊壁鸠鲁两个哲学学派继续对语言进行研究。斯多噶学派开创了一个新的领域——语言意义领域，从而明确了语言科学的专门研究对象，为语言科学的产生创造了前提。但是，斯多噶学派哲学家们自己并未意识到这一点，他们仍和自己的前辈一样，继续把语言事实的分析看作是认识思维规律和存在规律的手段。斯多噶学派的词类学说是建立词法学的基础。而简单句和复合句两种句型的分类研究则对句法学的建立起到了相当大的作用。

在介绍亚历山大语法学派这一章中，P·M·奥列尼奇分析了古希腊罗马语言科学发展中的一个新的阶段，即由在哲学中研究语言向建立独立学科过渡的阶段。亚历山大学派的语法学家与斯多噶学派的哲学家相反，他们提出了类比学说。在斯多噶学派和亚历山大学派的争论中，后者占了上风，这对语言学的进一步发展影响颇大。亚历山大学派的两位代表人物基奥尼西·富拉基也茨和阿波洛尼·季斯果尔的著作最为完整地保存下来了。

基奥尼西·富拉基也茨创造性地对斯多噶学派的成果进行了加工，在一系列问题上为从逻辑观点向语言学观点的过渡提供了不少的条件。他扩大了当时的语法分类，并引进了许多新的术语。

阿波洛夫·季斯果尔除了进一步地研究了词法外，还研究了句法。他力图说明单个的词结合成具有完整意义的句子

的理由。他认为，词的句法组合的性质取决于该词的同类属性。但是，阿波洛夫·季斯果尔没有制定句法术语。他用的是词法术语，事实上却赋予它们以句法意义。

该书的最后一章介绍了古罗马语言学 (C·A·舒比克著)。公元前二世纪中叶以前，罗马对语言的兴趣仅限于讨论一些个别的问题。共和国最后一个世纪(公元前130—30年)语言学有了显著的发展，出现了许多语法论文，但流传至今的只有一篇不全的发禄著的《拉丁语论》。

发禄论文的词源部分基本上是以斯多噶学派的学说为基础，在语法问题上他采用的却是类比观点的学者的立场。发禄特别注意与希腊语对比中表现出来的拉丁语的结构特点。公元四世纪，语法研究极为活跃，有不少的文章流传至今。艾理·多纳特的《语法指南》最受欢迎。在十五世纪以前，该书一直是拉丁语的主要教科书。它对建立欧洲语言的语法术语也起了重大作用。

C·A·罗曼什科

(苏联《国外社会科学文摘(语言学类)》)

1981年第1期 (顾伟丽摘译, 田青校)

(法) C1·诺尔曼:

《索绪尔和索绪尔以前的语言学》

(巴黎, 《语言》杂志, 1978年第49期)

应期出刊的一期杂志《语言》由六篇文章组成, C1·诺尔曼在文章之前加了一段不长的序言。序言确定了索绪尔

在处于哲学和语言学交接边缘的科学领域中的地位。

麦丁在题为《确认普通语言学为一门独立科学在理论上的困难》一文中，提出了社会、思想、技术和理论因素的问题，这些因素的相互作用促使了新学科的产生、发展和革新，同时指出了语言学的两重性：它既是关于一种语言的科学，也是关于诸语言的科学。接着指出，O·孔德所持的实证论促使语言学和语法学、语文学及修辞学的分离，而语言学方法则经历了两个阶段：施来赫尔的自然主义和青年语法学家的历史主义。其后，对语言演变的内部规律的否定却导致去寻求外部原因：或者导致冯特、范·金涅肯、塞舍的心理说，或者导致梅耶的社会学观点。根据上述作者的著作对语言学和这些科学的相互关系进行分析并将索绪尔的观点和他们作了对比之后，麦丁指出，索绪尔并未能确定语言学的独立地位。因为，一方面，语言学曾被宣布为符号学的一个部分；另一方面，语言学的独立性是由于研究客体的不充分，即符号系统的局限性的结果。

在P·科斯的题为《语音规律及其意义的争论》一文中指出，辉特尼可算是新语言学的提倡者，新语言学着眼于语言在社会中的职能。作者证实，就是对青年语法学家来说，语言也并不是以在其内部力量基础上发展的封闭客体的形式出现的，而是为使用这种语言的人们得以参与其境的开放的复杂场所。接着分析了与语言学历史的前期阶段相矛盾并揭示青年语法学派关于语言的纲领性宣言实质的三个方面：语言的现代性质（研究活的民间会话语，而不是僵死的语言、语言的社会性和明显的地方化）、变异性（对以新代旧的变化的解释）和规律性（语音规律中所实行的方法论上的重要概念）。作者仔细研究了从初期比较语言学家到青年语法学

家有关语音规律概念的发展，把它和类比概念相对比，指出它们之间的直接对立性，开拓了向语言学中系统性概念的过渡，博杜恩·德·库尔特内和克鲁舍夫斯基对此过渡作了重要的贡献。文章结尾，对青年语法学家与索绪尔的观点作了对比。同时，一方面把后者的观点看作既是他们的趋于近似的发展，也是波兰学派的学者们对静态和动态、语言和言语相互关系的观点的运用；另一方面，把《普通语言学教程》当作是对青年语法学家所提出的问题的独创性回答。最后说道，任何人，包括索绪尔在内，都不能在不断更新的语言科学中起绝对的开创和终结的作用。

C·皮尤什和A·拉津斯基在《语言是社会现象：明显的职能》一文中，开头就指出了这一公式是在索绪尔的《教程》之后才进入科学的，经营辉特尼和梅耶就此撰文要早许多。作者认为，在梅耶和索绪尔的概念中，语言的社会性质的定义和作用是不一致的。对梅耶早期论著的仔细分析证实，他只是把社会的社会结构在语言中的反映列入所分析的概念并将语言变化的主要原因与之相对比，但却忽略了无数外部原因对语言的影响。作者还分析了辉特尼的关于语言单位的任意性质和语焉是社会设制（institution），即关于语言是社会所利用的而实际上已丧失了本体的某种机制的观点。作者以梅耶和辉特尼为例展示了在解决索绪尔时代及其以前的普通语言学问题中的两种倾向：把语言作为体系来对待的“功能主义”方法和作为社会现实来对待的历史方法。据作者的意见，与此相反，索绪尔把语言的社会本质看作是贯穿于语言的符号性质中的内部特性，无论是在《教程》中还是在原手稿中均未触及语言的社会地位本身。

下一篇文章是C1·诺尔曼的《语言/言语：一个相反

的提法和意义》，文章首先提出以下问题：为何以及怎样学索绪尔的著作？回答是，这是必要的，因为他提出了语言学的客体问题，语言学从语言和言语的相互关系的观点提供了论述这一客体的根据。接着，分析研究了对待语言和言语相互关系问题的历史方法，作者认为这个问题是一个基础问题，它提供了理解索绪尔其他观点的锁钥，同时作者还介绍了对这些观点的评论。据作者认为，索绪尔把语言确定为符号系统，抛开了语言的功能问题。在论及索绪尔同时代的语言学家和社会学家的观点之后，作者同样以问题结束了自己的文章：语言学是否是孤处于符号学之中？出发点是否是错误的？作为现代语言学的奠基者，索绪尔是否是我们的疑问和对语言（langue）“不幸的”爱好的根源？希斯的《共时性/历时性：语言学中的方法学和理论》一文，讨论了对这一问题进行解释的可能；对比了索绪尔在这方面关于确定语言学对象的主张。最后指出，现代语言学中：a) 共时性是经结构主义者和功能主义者作了重要明确说明后被接受的；b) 共时性和历时性的对立是由布拉格学派的代表人物消除的，但是两个论题均引向了至今仍是悬而未决的语言起源的问题。

最后一篇是奥姆别尔的《辉特尼：记索绪尔之前的一个理论创举》，该文分析了一个美国语言学家关于语言是社会设计（langue-institution）的论点，该论点作为M·缪勒理论的对立观点被索绪尔所采纳。

作者揭示了辉特尼观点中的矛盾，强调指出，这个与必然和自由哲学老问题直接相联系的论题引向语言（推广之——人）的起源问题，而这个问题在索绪尔之前的时代是不

可能解决的，当时还不能区分语言和言语的层次。

H · A · 斯柳萨列娃

(苏联《国外社会科学文摘(语言学类)》)

1979年第1期 王文干摘译)

(苏) A · A · 什维伊采:

《二十一—三十年代苏联语言学中语言 社会分化的若干理论问题》

(德国《语音学、语言学、交际研究》杂志,1980年,第33卷第1分册)

亚历山大·达维多维奇·什维伊采是语文学博士、教授，国立莫斯科多列士外语师范学院口译教研室主任、日耳曼语言学、翻译理论和社会语言学方面的专家。

作者强调，在苏联社会语言学的研究是苏联语言学发展的早期阶段形成的传统的继续。语言的社会分化是苏联社会语言学创立者密切关注的问题之一。

苏联语言学家坚决反对索绪尔及其追随者把语言看作是某种内在本质和结构上是同质构成的观点。苏联语言学家认为，语言是社会现象，社会中的任何社会分化都“必然引起言语活动的分化，从而引起对语言材料的分化”。

引进“民族语言”这一概念，是二十一—三十年代苏联语言学家的一大成就。这是由П.П.雅库宾斯基开始的，在B·M·日尔蒙斯基的《民族语言和社会方言》一书中^①得到充分的发挥。此书是苏联语言学界最早用马克思主义观点研

^① B · M · 日尔蒙斯基:《民族语言和社会方言》，列宁格勒，1936年。